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08月19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08月0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李怀奇、高闯、梁飞媛3人以通讯方式参加。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进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9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重点提示：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第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将尚未使用的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金额11,976.41万元，分别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746.9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管道工业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229.4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资产征收协议的议案》；

重点提示：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第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加快东部新城开发建设，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合理调整新城区块产业布局，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州金洲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与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人民政府、湖州吴兴南太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湖州金洲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资产征收协议》，约定湖州金洲厂区项目土地、房产等资产以总计人民币37,808.2067万元的价格被政策性收购。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资产征收协议的公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19年09月05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议案第3项、第4项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